

证券代码：600755  
转债代码：110033  
转股代码：190033

股票简称：厦门国贸  
转债简称：国贸转债  
转股简称：国贸转股

编号：2018-76

##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时间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针对2018年1月1日起分阶段实施的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中的有关情况，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根据上述通知，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通知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 （二）变更审议程序

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二〇一八年度第七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二〇一八年度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 （一）资产负债表

1. 资产负债表中新增“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该新增的项目；
2.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工程物资”和“在建工程”项目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5. 资产负债表中新增“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该新增的项目；
6.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专项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 （二）利润表

1. 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行项目，将利润表中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在该新增的项目中列示；
2. 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新增“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的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 四、监事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对该事项

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五、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符合目前会计准则及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目前会计准则及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审议该议案时，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